

宣汉县公园城东北侧三角地带停车场及 部分门市8年期经营权拍卖项目公告

川中普公告【2025】拍字9号

受宣汉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【以下简称委托人】，四川中普拍卖有限公司【以下简称拍卖人】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将在宣汉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（<http://www.dzggzy.cn/xhxweb>）以网上报名及缴纳保证金、现场拍卖的方式，对宣汉县公园城东北侧三角地带停车场及部分商业门市8年期经营权进行公开拍卖，现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拍卖标的物情况

序号	项目名称	坐落	建筑总面积(m²)	起拍价 (万元/年)	竞买保证金(万元)	备注
1	宣汉县公园城东北侧三角地带停车场及部分商业门市8年期经营权	公园城小区东北侧三角地带停车场	7475.59	48	10	标的物包含：房屋商业及停车场整体，最终以实际现状为准。

--	--	--	--	--	--	--

二、竞买人资格条件

- （一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，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（具备物业管理及停车场经营相关的营业范围）。
- （二）竞买人需具备与市场经营相匹配的资金实力；
- （三）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、拍卖行业黑名单或其他依法禁止参与竞买情形的不得参与拍卖，一经查实，将取消竞买资格。
- （四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方式竞价。

三、拍卖方式及交易时间、地点

拍卖方式：有底价增价拍卖。

时间：2025年8月7日下午15:30（拍卖会时间可能因资格审查而延迟）。

地点：四川省达州市宣汉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（蒲江街道西华大道686号宣汉县政务服务中心四楼）。

四、展示时间和地点

- （一）展示地点：标的物就地展示【公园城小区东北侧三角地带停车场】。
- （二）展示时间：展示时间为2025年8月4日-2025年8月6日。

五、参与竞买方式及资格审查

（一）获取拍卖文件

竞买人于公告之日起至2025年8月6日17:00时前通过宣汉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获取拍卖文件及相关资料【竞买人须在网络上下载并签字确认后在拍卖会开始前递交给拍卖人】。

（二）报名及缴纳保证金

1.意向竞买人应于2025年8月6日17:00时前登录宣汉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网进行网上报名、获取保证金缴纳账户及相关账户信息并缴纳竞买保证金、查询并打印保证金到账凭证（宣汉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保证金到账打印凭证），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5年8月6日17:00时。

【特别提示】1.竞买人交纳保证金前，必须先登录宣汉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，按照“竞买人操作指南”完成注册及报名。竞买人应详细阅读“竞买合同”“竞买须知”“拍卖规则”等拍卖文件。竞买人一经报名成功，视为完全同意并接受全部拍卖文件约定内容条款。2.如有技术问题可咨询拍卖人及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信息科（0818-3091351）。

2.竞买保证金：**10**万元。

（1）买受人所交保证金：买受人按照约定付清成交价款、拍卖佣金及履约保证金后，由宣汉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全额退还（不计息）。

（2）竞买人未竞得标的物：拍卖会结束次日起5个工作日内，由宣汉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全额退还（不计息）。

（三）拍卖会入场程序

请有效竞买人于2025年8月7日9:00至2025年8月7日12:00之前到四川中普拍卖有限公司提交拍卖会相关资料，由拍卖公司工作人员现场审核拍卖资料，资料齐全的竞买人于2025年8月7日15:00前到宣汉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四楼，入场领取竞买号牌。

六、竞拍方式

拍卖人对本次标的物实行有底价增价拍卖，起拍价、加价幅度由拍卖师现场确定【本次拍卖会公告的价格为参考价，标的物设有保留价，当最终应价未达到保留价时拍卖不成交，委托人和拍卖人有权不公布保留价】。

七、拍卖成交价款、履约保证金及佣金

（一）成交价款支付方式：买受人应于成交结果公示期满后3日内将拍卖价款（第一年度租金）一次性支付到委托人指定账户。

注：本次标的物经营权租金分年度缴纳，经营权为8年，前五年无递增，第六年起每年按前一年逐年递增5%，其收取标准和方式为：第1、2、3、4、5年度均按本次成交价收取，第六年起每年按前一年逐年递增5%，次年度租金需在上年度到期前缴纳，租期内承租人必须按约定缴清租金，若有违约的，承租人承担全部责任，具体的由违约责任人与委托人在租赁合同中另行约定。

（二）履约保证金缴纳标准及支付方式：按标的物年成交价的15%作为合同履约保证金，买受人应于成交结果公示期满后3日内支付到委托人指定账户（不计息）。

（三）委托人指定账户：开户行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宣汉县支行；户名：宣汉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；账号：9510 0901 0002 9278 45。
备注：经营权拍卖价款或履约保证金。

（四）佣金支付方式：佣金按第一年拍卖成交价5%收取，买受人于成交结果公示期满后3日内全额支付到拍卖人指定账户（户名：四川中普拍卖有限公司；开户行：中国银行达州宣汉支行；账号：118571152496）。

八、成交确认手续办理

（一）拍卖标的经拍卖成交的，买受人需现场在“拍卖笔录”“拍卖成交清单”“成交确认书”上签字确认。

（二）成交价款、履约保证金及佣金支付成功后，委托人凭拍卖人出具的《拍卖成交确认书》与买受人签订《经营权租赁合同》后，由委托人将标的资产经营权交付买受人，委托人与买受人共同办理相关手续。

九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本次拍卖不接受信函、传真、电子邮件、电话和口头竞买申请。凡参与竞买的申请人须对本公告、竞买须知内容全面了解、完全接受、不持异议，必须承认起拍价，报价规则详见拍卖文件。

（二）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拍卖文件（拍卖文件可在宣汉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（<http://www.dzggzy.cn/xhxweb>）下载），申请人应认真审阅、全面准确地了解、掌握拍卖文件的详细内容及有关要求。公告发布后可能出现延期、中止、终止等变更情况，为保障各竞买人顺利参加本次拍卖活动，敬请各竞买人在交易开始前随时关注查阅相关公告信息，并按要求完善相关事项。

十、本公告发布媒体

本次公告在宣汉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和达州晚报发布，内容不一致的，以在宣汉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公告为准。

十一、竞买咨询及技术电话

竞买申请人如对本次拍卖经营权有疑问的，可向拍卖人或委托人咨询；如对交易平台技术问题等有疑问的，可向交易平台咨询。

竞买咨询电话：四川中普拍卖有限公司：0818-5217839，【现场踏勘服务专线】熊先生：152810930164。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

技术支持服务电话：0818-3091351。

四川中普拍卖有限公司

2025年7月8日